

总工办通知

[2018]07 号

关于做好冬期施工内容质量复查的通知

各部室：

据烟台市天气预报，市区本周冬期施工阶段将解除。要求各监理部根据 2017 年度冬期施工备案表中备案内容认真排查，并跟踪检验冬期施工措施效果，有冻伤的必须书面提出整改方案，杜绝施工方私自处置。

排查情况记录及监理部督促整改措施要求于 3 月 16 日前报总工办备案并做为公司 3 月份工地检查的重点内容之一。

总工办

2018 年 03 月 10 日